

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3學年度國語文能力分級鑑定

## 語文綜合發展能力

※請閱讀以下文章，再回答提問。

此刻是下午五時，我要來做個實驗。今晚，我來試試不開燈，讓我來驗證「黃昏美學」，讓我體會一下祖母時代的生活步調，我就不信那樣的日子是不能過的。

記得十多年前，有一次爲了報導蘭嶼的蘭恩幼稚園，帶著個攝影家去那裡住過一陣子。簡單的島，簡單的海，簡單的日出日落。沒有電，日子照過。黎明四、五點，昊昊天光就來喊你，嗓音亮烈，由不得你不起床。黑夜，全島漆黑，唯星星如鑿在天壁上的小孔，透下神界的光芒。

在島上，黃昏沒有人掌燈。

及夜，幼稚園裡有一盞氣燈，遠近的孩子把這裡當閱覽室，在燈下做功課。而此刻，在臺北，我打算做一次小小的叛逆，告別一下電燈文明。

天不算太黑，也許我該去煮飯，但此刻拿來煮飯太可惜，走廊上光線還亮，先看點書吧。小字看來傷眼，找本線裝的來看好了。那些字個個長得大手大腳的，像莊稼漢，很老實可信賴的樣子。而且，我也跟他們熟了，一望便知，不須細辨。在北廊，當著一棵栗子樹，兩鉢鳥巢蕨和五籃翠玲瓏，我讀起陶詩來——「……斯晨斯夕，言息其廬，花藥分列，林竹翳如。清琴橫床，濁酒半壺，黃唐莫逮，慨獨在予。」

哇！不得了，人大概不可有預設立場，一有立場，讀什麼都好像來呼應我一般。原來這陶淵明也注意到「林竹翳如」之美了，要是碰到今人拍外景，就算拍竹林，大概也要打上強光，才肯開鏡吧？

沒讀幾首詩，天色更「翳如」了，不開燈，才能細細感覺出天體運行的韻律，才能揣摩所謂「寸陰」是怎麼分分寸寸在挪移在推演的。

一日的時光其實是一段完美具足的生命，每一剎那都自有其美麗。然而，強燈奪走了暮色，那沉潛安靜的時分，那鳥歸巢獸返穴的莊嚴行列，在今天這個時代，全都遭人註銷，化爲明燦的森嚴的厲光。

只因我們不肯看暮色嗎？

天更暗，書已看不下去，便去爲植物澆水。

我因剛讀了幾行詩，便對走廊上的眾綠族說：「唉，你們也請喝點水，我們各取所需吧！」

接下來，我去煮餃子。廚房靠南側，光線很好，六點了，不開燈還不成問題，何況有瓦斯爐的藍焰。餃子煮好，澆好作料，仍然端到前面北廊去吃。天愈來愈暗，但吃起餃子來也沒什麼不便。反正一個個夾起塞進嘴巴，也不需仔細的視覺。我想從前古人狩獵歸來，守著一堆火，把兔肉烤好，當時洞穴裡不管多黑，

單憑嗅覺，任何人也能把兔子腿正確的放進嘴裡去的。今人食牛排仍喜歡守著燭光，想來也是借一點懷古的心情。

飯後原可去放點錄音帶來聽，但開錄音機又要用電，我想想，不如自己來彈鋼琴，反正家裡沒人，而我對自己一向又採高度容忍政策。

鋼琴彈得不好，但不需看譜。暮靄雖沉沉，白鍵卻井然，如南方夏夜的一樹玉蘭，一瓣瓣馥白都是待啓的夢。

琴雖彈得爛，但鍵音本身至少是琤琮可聽的。

起來，在客廳裡做兩下運動，沒有師承，沒有章法，自己胡亂伸伸腿，扭扭腰，黑暗中對自身和自身的律動反覺踏實真切，於是對物也覺有親了。樓下傳來花香，我知道是那株二人高的萬年青開了花。花不好看，但香起來一條巷子都爲之驚動，只有熱帶植物才會香得如此離譜。嗅覺自有另一個世界，跟眼睛的世界完全不同，此刻我真願自己是一隻小蟲，憑著無誤的嗅覺，投奔那香味華麗的夜之花。

（節錄自張曉風〈我的幽光實驗〉）

- (1) 作者以「幽光」為「實驗對象」的用意及體會何在？ 30%
- (2) 請參考本篇文章的主題，自擬題目，撰寫一篇專心覺察感官經驗的短文（請使用白話文，文長為六百字以內）。 70%